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  
征文 第九季

一场甜蜜的邂逅

王来勇

午后的阳光如同金色的纱幔，轻轻地铺洒在大地上。我和家人踏上了前往潘集区戴楼村的旅程，心中满是对以“甜脆酥嫩”著称、闻名遐迩的酥瓜的期待，开启了一场与酥瓜的甜蜜邂逅。

我们从凤台淮河大堤沿着通往潘集区戴楼村的道路前行，目光所及之处是一片金黄色的麦浪。微风拂过，麦浪犹如流动的金色海洋，层层叠叠，绵延不绝。麦穗在阳光的照耀下十分耀眼，仿佛无数颗小金珠镶嵌在大地上。它们轻轻摇曳着，发出轻微沙沙声，仿佛在低声诉说着丰收的喜悦。

远处的麦田与蓝天相接，形成了一幅美丽的画卷。天空中飘着朵朵白云，宛如棉花糖般轻盈。麦田中的小径如同蜿蜒的丝带，引领着人们走进这片金色的世界。

沿途的风景如诗如画，微风轻柔地抚摸着我的脸庞，仿佛在欢迎我的到来。当我抵达戴楼时，眼前的景象让我惊叹不已。那一片片瓜田，在阳光下闪烁着翠绿的光芒，仿佛是大地赐予人们的珍贵礼物。

我走进瓜田，仿佛进入了一个梦幻的世界。酥瓜在藤蔓的缠绕下若隐若现，我轻轻地抚摸着它

们，感受着它们蓬勃的生命力，心中对大自然的敬畏之情油然而生。

拿起一个酥瓜，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那清新的果香扑面而来，让我陶醉其中。轻轻地咬上一口，香甜酥脆，那滋味美妙极了，它让我感受到了大自然的慷慨恩赐，让我陶醉在这甜蜜的世界里。

戴楼酥瓜的独特之处，不仅仅在于它的香甜酥脆，更在于它所蕴含的那份淳朴与真诚。在这片土地上，人们用心呵护着每一个酥瓜，让它们茁壮成长。这种对自然的敬畏和对传统种植业的坚守，使得戴楼酥瓜成了一种独特的存在。

与家人分享这份美味与喜悦的时刻终于到来。看着他们品尝戴楼酥瓜时脸上洋溢的笑容，我心中充满了幸福感。那一刻，我明白了，美食不仅仅是一种味觉上的享受，更是一种情感的传递和交流。

戴楼酥瓜的香甜酥脆，让人回味无穷。相比其他酥瓜，它有着独特的魅力。那些脆而不香或香而不甜的酥瓜，在戴楼酥瓜面前都黯然失色。

我带着满满的收获和美好的记忆，踏上了归途。这场与戴楼酥瓜的美妙邂逅，让我甜在嘴里，美在心里。

阳台上的母亲

王军

母亲越老，精神上就越脆弱。以前离别，无论刮风下雨，她坚持要送我到火车站，我一次次目睹她站在月台上挥手的身影，随着车的移动而越来越远，就像不断重演的神圣仪式。

记不清从哪一年开始，她改为在家中的阳台上目送我。她说每次离别对于她都是不小的打击。每次我走后，她都要流好半天的泪，这几年越来越觉得有点承受不了，要过好几天才能恢复过来。

我提着行李箱走到拐弯的丁字路口，下意识地回头，发现母亲瘦弱的身影凄楚地倚在二楼阳台上，像被世界遗弃了一样孤独，我知道自己又留给她一年的痛苦。那一瞬间我真想抛掉箱子飞跑回去再拥抱她一次，或索性永不离开。可我只能故作超脱地向她招一招手，然后就不可阻止地从她视野里消失了。

在异乡想起母亲，头脑中总浮现出同一幅画面：仿佛她自始至终都伫立在家中的阳台上，一分钟都不曾离开。同样，母亲思念我时，也会反复“咀嚼”我的背影，我戴着口罩逆风而行的背影留给她的苦涩的滋味吧？一次次迎面走来，又一次次转身离去——这就是母亲眼中的我。是谁在折磨这个平凡、善良而无辜的女人，是我还是命运？阳台上的母亲，您别再流泪了。

千里之外的母亲，您别再衰老了，也不要再奔波操劳了，在家里保养好身体，我一定尽早回来。

细节里的人生

张亚凌

公园里，晨练。一中年男子走到我旁边的连椅前，从兜里掏出纸巾，反反复复地擦拭，不厌其烦，直到觉得干净了满意了，才落座。只是暂时小憩，都如此细心，让做事极为马虎的我很是汗颜。

包子铺，吃早点。余光里，一个身影弯腰用纸巾捏起地上的包子馅，想想踩后的情形立马厌恶地移开目光。转念一想，随时处理自己没做好的事也不算太糟糕的人。再次看过去，他身穿清洁工服，把纸巾丢到旁边盛细碎垃圾的小塑料桶里，然后坐到空座上，开始点餐。原来，他刚才弯腰清除的，是别人掉的。

肃然起敬。不要说他是清洁

工，那样做是出于习惯。即便如此，倘使每个人都将职业里的热爱与细致带进生活，你能想象出那种大美好吗？

早市场，采购。手工馍蒸得热乎乎的，掰开，麦香搅和着酵面味儿扑鼻而来。“差1毛，13块。”老人称了一下。我笑着说：“给您转13元过去了。”老人却不干，说：“宁叫我吃亏，也不要叫你拿不够。”老人换了一个大点的馍，计量器上显示价格是13块2毛。

顿生感慨。老人活得多通透，算清账是为了不让别人吃亏。

若细品，每个小细节里都藏着人生至理。

被书籍滋养

管淑平

早年，曾看到过这样一个广告：广告大屏上分割线划分的世界，同样的脸庞却是不同境遇的“我”，广告结尾发问“为什么那个我不能是现在的我”。

那时候，读书少，思维局限、想象匮乏，而我似乎也 and 广告里的主人公一样，既渴望改变自己，却又不知道如何去改变。那份茫然、纠结又带着期待一同交织在心中，令我至今印象深刻。

而改变，却是去读书，尽管过程比较漫长，但如今和以往确实有了很大不同。

读书让我看待人生、生命、价值等诸多的观念都在不断改变。有了书籍的陪伴，看待世界的视角越来越广，思路也逐渐拓宽。

曾经，多次苦于纠结如何改变自己，成为独特的自己，对未来感到迷茫。而现在，向前走的路却渐渐清晰起来。

人生如戏，演员们可以在不同角色之间转换，体验不同的人生。而读书，也有异曲同工之处。

因为，书籍内嵌入了作者的思想和对人生的思考。而阅读中的你我，从他人的世界走过，留下了自己的脚印，启迪自己的人生，这就是读书的意义所在。

阅读王小波的《黄金时代》一书，从看似荒诞逗趣的故事中，我们看到知青下乡那个特殊年代里的青年们真实的心理世界，感受到一份份隐藏在嬉笑之下的真实情感。

阅读武志红的《为何家会伤人》一书，我们看到了传统中国家庭再正常不过的相处模式：家，是温馨的，有父母的爱和呵护；“家”在传统相处模式和自我意识中觉醒的“孩子”的较量中也会伤人。读此书，给了我们诸多思考，原生家庭对个人、对亲子关系的影响是潜移默化的，我们能做的就是努力去引导和及时规避负面效应。

闲暇时，很喜欢读叶嘉莹的《掬水月在手》。感受古典诗词和现实生活中一种融洽的现代魅力，给忙碌和快节奏的生活留出了一片缓冲的空间。读此书，

不知不觉也增长了我的文化见解，提高了自身的文化素养。

偶尔，也会读如《全球通史》一类的书籍，它让我耳目一新。一字排开的数据表，将历史以清晰的时间点展现开来，同一时间点上，有中国的过去、现在，也有世界的来源、发展，各国分久必合，合久必分。跟着历史看古往今来，整个世界仿佛瞬间变小了，而我们对这个世界的认识却更大了。

读书多了，还会养成一些良好习惯，例如随时记录自己的感悟。并不是用电子设备记录，而是一字一句记录在纸或本子上。一来锻炼了思维，其次也间接练习了写字，更何况在记录的过程中，我的心也静了下来。这种沉浸，和电子屏幕上的速记是有区别的。

“读万卷书，行万里路。”阅读可以让我们在边读边走中豁达人生、开阔视野，学会和平凡的自己融洽相处。而我们在长期的读书中，既有有趣的体验，同时也被书籍滋养。

